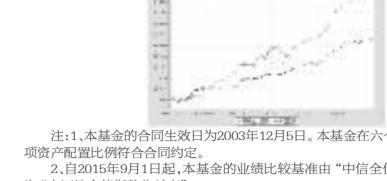


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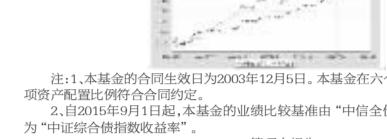
2017年第四个季度报告



注：1.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2003年12月5日。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，各项目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。

2.自2015年9月1日起，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“中信全债指数收益率”，变更为“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”。

2. 国泰金龙债券C：



注：1.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2003年12月5日。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，各项目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。

2.自2015年9月1日起，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“中信全债指数收益率”，变更为“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”。

3.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

§ 3.1 主要财务指标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报告期

报告期初

报告期末

本报告期

利润总额

净利润

营业收入

投资收益

公允价值变动收益

利息收入

手续费及佣金收入

其他收入

投资损失

公允价值变动损失

汇兑损失

其他损失

投资损失

公允价值变动损失